

首席评论

“儿童票”标准理应回归“年龄”本义

□张玉胜

近日,上海环球港主题乐园一则消息引发关注:一位母亲因孩子穿鞋身高超过1.4米(脱鞋未到),被认定不满足用儿童票条件。这再次将儿童票判定标准——究竟该看身高还是看年龄——推上舆论风口浪尖。记者采访多名消费者发现,当前国内儿童票判定标准不一,让不少家长感到困惑和不解。(8月10日《法治日报》)

面对由穿鞋超1.4米被拒绝使用儿童票而引发争议,大学生对10岁妹妹因身高超1.5米只能购买全价票表示不解,折射出我国儿童票制度长期存在的认知撕裂。在未成年人保护法已实施多年的今天,我们亟须重新审视儿童票标准背后的价值坐标。

将身高作为“儿童票”标准,缘于我国物质匮乏年代,且身份信息管理系统尚不完善,目测身高便成为最便捷的核验方式。但随着社会发展进步,这套沿用三十年的老标准早已显露出严重弊端。国家卫健委数据显示,我国7岁男童平均身高已达128.1厘米,较20年前增长4.8厘

米。这种生理发育的超前性与滞后的管理标准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,身高红线正在变成一把无形的尺子,丈量出制度设计与民生需求之间的鸿沟。

更深层的危机还在于,儿童票的身高标准暗含着对个体差异的漠视。遗传基因、地域环境、营养状况等因素共同塑造着孩子的身体发育轨迹,单纯依赖身高测量实质是对“儿童”概念的物化解构。正如西南政法大学赵树坤教授所言:“身高标准本质上是一种视觉化的管理便利,却忽视了每个孩子独特的成长节奏。”

相较于身高的外在表象,年龄或更能准确反映未成年人的身心发展阶段。从法律角度解读,未成年人无论其身高如何,其心智发育也当在“未成年人”范畴;儿童票作为一种优惠性的福利“让渡”,应当遵循“儿童利益最大化”原则,只凭“年龄”不看“身高”。将“身高”者排斥于“儿童票”之外,显然是一种“歧视性”行为。此外,“身高”标准还会引发逻辑矛盾——若身高超标的儿童不能享受优惠,那么身高不足标准的成年人是否可以享受?由此解读,儿童票看“年龄”不失为对其本义回归。纵观2020年

修订后的未成年人保护法,虽未对“儿童票”作出年龄界定,但却对诸多场所明确作出了“免费或者优惠开放”的规定。

同时,儿童票按“年龄”标准也不缺技术支持,比如电子身份证、人脸识别,可以方便核验年龄,减少人工成本。故宫博物院推出“18岁以下免费参观”政策为此提供了范本。他们借助实名制预约系统和人脸识别技术,既能保障优惠政策精准落地,又能有效防范冒用风险。这种“技术赋能治理”的思路,完全可以在更多场景复制推广。至于出于安全性考量的过山车、漂流等项目,限制“体重”或远比对身高的要求更具实际意义。

儿童票标准的进化史,本质上是一部社会文明的进步史。当我们以年龄重新定义儿童票时,改变的不仅是几元钱的票价,更是整个社会对待未成年人的态度。在这个意义上,让儿童票真正回归年龄本义,既是依法治国的题中之义,更是建设儿童友好型社会的必由之路。毕竟,衡量文明的标准,从来不是商业规则的精明,而是对弱势群体的温情。

漫画新闻



“无事不扰”

■记者从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获悉,《海南省涉企行政检查条例(试行)》将于今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。以地方性法规形式规范涉企行政检查,标志着海南在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、落实“无事不扰”企业服务理念上迈出重要一步。

新华社发 商海春 作

第三只眼

快递被消火栓“签收”有违公共安全

□张西流

将快递存放在消火栓内,看似方便了收件人拿取,实则存在极大安全隐患。消防人员表示,消火栓的主要作用是在火灾发生时,能快速取用消防设备进行灭火,短时间内控制住火势能有效挽救生命,但如果被用来存放快递,则会贻误救援时间。(8月10日《法治日报》)

近日,快递被消火栓“签收”,引发社会广泛关注。在北京市某社区,楼内消火栓被快递包围,消防水带堆满包裹,箱门大敞,俨然成了“临时快递柜”。这一看似便利的“懒人快递”行为,实则将公共安全置于危险境地,触碰了法律红线,更暴露出快递行业末端配送的深层隐患。

消火栓作为火灾救援的设备,其快速取用关乎火势控制和人员逃生。消防实验数据显示:无遮挡时,消防员取用设备灭火仅需43秒;若被快递堵塞,操作时间将延长至1分15秒。在火灾蔓延的黄金救援时间内,这多出的30秒足以让小火酿成大灾。而现实中,部分用户为图方便,将快递随意塞入消火栓;快递员为追求效率,默许甚至主动提供此类“服务”。这种对安全隐患的视而不见,折射出对他人生命安全的漠视。更令人警惕的是,某快递公司小程序曾将“消火栓”列为代收点选项,平台“默许”甚至“引导”的倾向,让违规行为更具“正当性”,加剧了公共风险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明确规定: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圈占、遮挡消火栓,违者个人可处500元以下罚款,单位则面临5000元至5万元处罚。在此事件中,责任链条清晰:若用户主动要求放置快递,其行为直接违法;快递员明知违规仍执行,构成共同侵权;快递公司若系统设置漏洞或监管失职,需承担管理责任;物业公司若疏于巡查,亦难逃失职之责。更需警惕的是,若因快递堵塞导致火灾延误救援,相关责任方还可能触犯刑法,面临更严厉的刑事处罚。法律并非冰冷的条文,而是守护公共安全的“高压线”,任何侥幸逾越者,终将自食恶果。

快递行业高速发展下,“最后一公里”配送难题亟待破解。用户“人不在家”的痛点,不应成为牺牲公共安全的借口。解决问题的路径在于:快递企业应强化责任担当,彻底删除系统内违规代收点选项,加强员工培训,杜绝“违法投递”;监管部门需加大巡查力度,对违规行为“零容忍”,以重罚形成震慑;社区物业应严格管理,定期巡查消防设施,设置醒目警示标识。

公共安全无小事,生命通道不容侵占。当“懒人思维”与公共安全对立时,我们应毫不犹豫选择后者。每一份快递的便利,都不能以牺牲生命为代价。唯有明晰法律底线、压实各方责任、创新解决方案,才能真正斩断“懒人快递”背后的安全隐患,为城市筑牢安全防线。让我们共同守护消火栓的“清净”,让生命通道永远畅通无阻。

百姓看法

堵住舞弊漏洞 方能广纳贤才

□徐建辉

包头市联合调查组8月9日发布情况通报,称讲师团人才引进中存在因人设岗、监督工作落实不到位、议事决策程序不规范等问题。依据调查结果,认定2025年讲师团人才引进招考结果无效,依规依纪对讲师团主要负责人予以免职处理,并给予党内严重警告、降级处分;同时,对人才引进相关负责人给予诫勉处理。(8月10日 光明网)

回顾事发过程,2023年包头市委讲师团首次人才引进,因举报而戛然而止;谁能料到,2025年重启招聘,面试通过名单竟与上次如出一辙,年龄限制等条件的微调,更被指“量身定制”,坐实“因人设岗”的质疑。这种公然违背公平原则的操作,严重破坏了人才引进的生态环境。

人才引进,是地方广纳贤才、推动发展的关键举措,旨在为城市注入创新活力、增添发展动力。但“因人设岗”式的暗箱操作,让这一神圣使命沦为少数人谋取私利的工具。它不仅剥夺了其他优秀人才公平竞争的机会,让那些怀揣梦想、渴望通过努力改变命运的求职者寒心,更使人才引进的公信力大打折扣,长此以往,必然导致人才对这座城市望而却步,阻碍地方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。

在这起事件中,相关负责人被免职,彰显了当地整治问题的决心,却远非终点。以往类似案例中,仅靠对涉事个体的问责,难以从根本上杜绝问题重演。比如某些地方曾出现的“萝卜招聘”事件,即便涉事人员受到处理,后续仍有变相违规操作的情况发生。原因就在于,没

有对人才引进工作的机制流程进行全面梳理与深度改革,漏洞未被彻底堵住,使得不良现象死灰复燃。

要想从根源上解决问题,必须对人才引进机制流程展开全方位、深层次的排查。从岗位规划环节入手,明确岗位需求应基于实际工作需要,由专业团队进行科学论证,确保岗位设置的必要性与合理性,杜绝为特定人员“画像”设岗。在招聘条件设定上,严格审查专业、学历、工作经验等要求,使其与岗位的职责和能力匹配,防止出现过于狭窄或指向性明显的条款。

招聘过程的公正性更是重中之重。应增加笔试等客观考核环节,以量化成绩为筛选依据,降低主观因素干扰;面试环节要规范评分标准,明确考官职责与纪律,引入异地考官或第三方监督,确保面试公平公正。同时,全程强化信息公开,将招聘计划、报考人员信息、考试成绩、录用结果等全面公示,接受社会各界监督,让暗箱操作无处遁形。

此外,建立健全长效监督与问责机制刻不容缓。纪检监察部门要提前介入、全程跟踪,对违规操作零容忍,一旦发现,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,不仅要问责直接责任人,更要追溯上级领导责任;完善内部监督举报渠道,鼓励内部人员积极参与监督,对举报属实者给予奖励;定期对人才引进工作进行“回头看”,持续巩固改革成果,确保机制有效运行。

只有以壮士断腕的决心,破除人才引进中的沉痾顽疾,构建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引才环境,才能真正做到“不拘一格降人才”,为地方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,同时重树人才引进工作的公信力与权威性。